

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 病理檢驗科甄選院聘醫事檢驗師簡章

出缺單位	病理檢驗科	甄選名額	1名(得擇優備取)
出缺職務	院聘醫事檢驗師		
資格條件	<p>&lt;學歷&gt; 大學以上畢業</p> <p>&lt;經歷&gt; 1. 具臨床醫事檢驗經驗 2. 具地區醫院以上經驗尤佳</p> <p>&lt;專業證照&gt; 醫事檢驗師證書</p>		
工作項目	<p>1. 臨床檢驗業務 2. 主管交辦事項 3. 需配合輪值三班</p>		
待遇	依本院院聘月薪醫事人員相關證書者依院聘醫事人員薪級表，新進人員自第 1 級新台幣 39,252 元起薪+職務津貼 5,000 元；享勞健保。		
報名期限	<b>額滿為止</b>		
報名方式	<p>以<b>掛號</b>通訊報名或親自送件。(平信恕不受理)  <b>(親自送件者，請於上班日上午 09：00~12：00；14：00~16：00 送至一樓收發室)</b>            (1)報名表請至本院網站下載 (<a href="https://d6www.hosp.ncku.edu.tw/">https://d6www.hosp.ncku.edu.tw/</a>)            (2)以限時掛號寄達本院。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莊敬路 345 號；人力資源組陳小姐收。(請將附件 2 粘貼於信封上)</p>		
甄選方式	面試(50%)+筆試(50%)	筆試科目：臨床醫學檢驗 (30 分鐘)	
甄選時間	<b>另訂</b>		
甄選地點	另行公告		
繳交資料	<p>一、身分證、畢業證書、證照證明、工作相關證明等資料影本(面試時，請攜帶上開證件之正本，驗證後發還)。            二、應徵人員基本資料表、授權查驗學歷資料同意書、具結書(請依本院格式填註，見下頁)。  <b>以上報名資料如未檢附或不完整，恕不受理報名。</b></p>		
備註	<p>一、參加甄選人員未具有中華民國國籍，應符合就業服務法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等相關規定。            二、依照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第 11 點規定略以：各機關長官對於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不得進用為本機關或所屬機關之臨時人員。對於本機關各級主管長官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進用。爰如與本院院長、副院長及用人單位主管，具有上開規定之血親或姻親關係，不得進用。            三、甄試總成績 70 分以上者，擇優錄取。另本院得視需要擇優列備取人員，資格自甄試結果確定之翌日起 6 個月內有效。            四、人員自到職日起試用 80 天，試用評核未通過者依勞動基準法規定終止契約。            五、證件不齊恕不受理；所繳報名文件恕不退件。            六、甄試結果公告：公告於本院官網「徵才公告」項下周知(網址：<a href="https://d6www.hosp.ncku.edu.tw/">https://d6www.hosp.ncku.edu.tw/</a>，請自行上網查詢，不另行通知。            七、本院為無菸無檳醫院，應遵守各項無菸無檳環境與文化之政策及管理，禁止在院區吸菸及嚼食檳榔。            八、本甄選案如屬醫事人員職缺，經錄取者須應依規定辦理執業登記，否則撤銷錄取資格。            九、臺端所填寫之「應徵人員基本資料表」及「所附甄選資料」，僅供本院做為本次甄選員工用。若您未獲錄取，本院會將所蒐集屬於您與第三人之資料，於本甄選結果確定 6 個月之後銷毀。</p>		



簡 要 自 述

※是否與成大醫院院長係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關係。

否 是；關係：

※是否與應徵單位各級主管係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關係。

否 是；關係：

關係人姓名：

※是否為勞保退休人員。

否 是

※是否為公職退休人員。

否 是；退休機關名稱：

退休職稱：

退休生效日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※是否為本院現職員工：否；是；

現職員工務必請主管核章，二級主管(例：護理長/組長)核章：

一級主管(例：部/中心主任)核章：

台端所填寫之「應徵人員基本資料表」僅供本院做為內部招募員工之用。若您面試後未經錄取，本院會將所蒐集屬於您與第三人之個人資料，保存至本甄選結果確定後6月予以銷毀。台端若經錄取成本院員工，台端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將儲存於台端人事資料袋與人事系統中。

應徵人簽名：

填表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# 授權查驗學歷資料同意書

本人(姓名:\_\_\_\_\_身分證字號:\_\_\_\_\_)

應徵 貴院\_\_\_\_\_ 工作，如獲錄取於報到上班後，同意 貴院向本人畢業學校查驗學歷資料。

此致

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

就讀學校：

立同意書人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# 具 結 書

本人具結確無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(例如：須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 10 年，始得擔任公營事業機關(構)人員)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具結人：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應徵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

\_\_\_\_\_  
(請填寫應徵職務)甄選

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填寫說明：

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：  
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，除法律另有規定外，非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 10 年，不得登記為公職候選人、擔任公教或公營事業機關(構)人員及組織政黨；  
非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 20 年，不得擔任情報機關(構)人員，或國防機關(構)之下列人員：(一)志願役軍官、士官及士兵。(二)義務役軍官及士官。(三)文職、教職及國軍聘雇人員。

收件者

640 雲林縣斗六市莊敬路345號

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

人力資源組 陳小姐 收

應徵職務： 病理檢驗科 院聘醫事檢驗師

地址：

姓名：

寄件者

附件二一 為使甄選作業順暢，敬請自行黏貼於信封封面